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 2013 年 10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347 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正式生效，自该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招募说明书是对原《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定期更新，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招募说明书不一致的，以本招募说明书为准。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及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

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5 年 6 月 23 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3号41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10层

法定代表人：崔智生

设立日期：2013年7月16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50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邓彬

联系电话：010-59363299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50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66.7%；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33.3%。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公司日常经营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综合管理部、市场部、投资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交易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法律合规部）、信息技术部、财务部，共十一个职能部门。此外，公司还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崔智生先生，董事长。经济学博士，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

裁。曾在国家开发银行评审三局、武汉分行、投资业务局（现市场与投资局）、办公厅工作，长期在银行、证券等金融行业从事管理工作。

张锡先生，董事。管理学硕士，台湾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常年在台湾地区金融机构从事基金投资和管理工作经验丰富。

王翀先生，董事。法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国际贸易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开证券经营管理部总经理、经纪业务部、营销中心负责人。曾在国家开发银行市场与投资局、国际金融局从事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工作。

张志坚先生，董事。理学金融硕士，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曾在国家开发银行资金局、香港分行长期从事固定收益与衍生产品投资、交易和管理工作。

江志平先生，董事。法学学士，台湾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深副总经理，具有多年基金业务投资和营销管理经验。

刘建国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曾在国家开发银行资金局、财会局、人事局工作，长期从事银行资金管理、人事管理等相关工作。

张维先生，独立董事。工学博士，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主任、教授，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副理事长，长期从事金融工程领域研究工作。

李志辉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金融学系主任、教授，中国金融学会常务理事，长期从事金融研究工作。

张景溢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台湾华威国际科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始人，长期从事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工作。

2、监事

王兰兰女士，监事会主席。会计师。曾任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曾在国家开发银行稽核评价局长期从事财务审计、信贷审计、风险管理审计、内控审计工作。

张雍川先生，监事。硕士，台湾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具有多年投资管理经验，投资业绩优良。

李航先生，监事。法学硕士。曾在香港孖士打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北京

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等单位长期从事公司法等方面的法律工作。现任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经理。

王一凡先生，监事。工学学士。曾在北京奥组委注册中心、国家开发银行信息科技局、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国开证券信息技术部工作。现任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崔智生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王翀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赵民强，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曾在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工作，曾任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总经理，长期从事资本市场及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工作。

高海宁，总经理助理，兼任研究部总经理。经济学学士，曾在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中心银行业务部，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行业务部，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工作。

张智，财务总监，兼任财务部总经理。管理学硕士。曾任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副总经理，曾在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和国家开发银行资金局从事财务管理及资金交易相关工作。

肖强先生，督察长。法学学士，曾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交易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北京勤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工作。长期从事证券研究、交易、基金管理等工作。

4、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洪宴先生，现任投资部总经理，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商务统计与经济计量专业硕士，曾任光大银行资金部投资交易处处长，货币与债券交易副处长（主持工作），货币与债券交易业务副经理/经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加拿大证券业协会（CSI）衍生品交易资格（DFC）认证，曾获 2010 年及 2012 年全国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交易主管。

（2）历任基金经理

本基金无历任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成员：

王翀先生，总经理。

高海宁先生，总经理助理，兼任研究部总经理。

张智先生，财务总监，兼任财务部总经理。

洪宴先生，投资部总经理。

张晨先生，交易部副总经理。

列席成员：

肖强先生，督察长。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 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 年 3 月 30 日

注册资本：742.62 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 号

联系人：汤嵩彦

电话：021-95559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及网上直销。

1)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 3 号 41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7 号五矿广场 C 座 10 层

法定代表人：崔智生

成立日期：2013 年 7 月 16 日

联系人：邓彬

电话：010-59363299

传真：010-59363298

2)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上直销

公司网站：www.cdbsfund.com

交易网站：<https://etrade.cdbsfund.com/etrade>

联系人：邓彬

电话：010-59363299

传真：010-59363298

2. 其他销售机构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邮编：100005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3)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 A 座二区 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 21、23、25 楼

法定代表人：侯绍泽

联系人：胡晓岚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3

网址：www.gkzq.com.cn

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宋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5)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汤漫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站：www.dxzq.net

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鹿馨方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园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9)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jjmmw.com； www.zlfund.cn

10)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联系人： 朱晓超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1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 其实

联系人： 潘世友

客服电话： 021-54509998

网址： fund.eastmoney.com

12)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 闫振杰

联系人： 翟飞飞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网址： www.myfund.com

13) 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 杨懿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850-7771

网址 <http://8.jrj.com.cn/>

1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1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单丙烨

联系电话：021-20691832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 3 号 41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7 号五矿广场 C 座 10 层

法定代表人：崔智生

联系人：姚劼

电话：010-59363299

传真：010-5936329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联系人：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电话： 021-23238888

传真： 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洪磊

联系人：单峰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政策性金融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债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的申购或增发，以及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和因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一个月至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内不受前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

本基金所界定的信用债券是指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除国债、央行票据及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信用类金融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风险和收益的最佳配比。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分析，预判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及利率走势，据此评价未来一定时间段内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同时评估各类资产在未来一定时间段内流动性和信用水平，以本基金投资风格、投资目标为指导，动态调整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期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满足其较低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将通过战略性资产配置为主，战术性资产配置为辅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通过战略性资产配置在较长时间框架内考察评判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风险，然后确定最能满足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通过战术性资产配置在较短时间框架内考察各类资产的收益能力，预测短期收益率，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获取市场时机选择的超额收益。

（2）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认真研判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及由此引致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密切跟踪 CPI、PPI、M2、M1、汇率等利率敏感指标，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中国债券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分析与判断，并由此确定合理的债券组合久期。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通过跟踪、研判诸如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率、进出口额同比增长率等宏观经济数据，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在经济周期中所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前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位置；基于利率周期的判断，密切跟踪、关注诸如月度 CPI、PPI 等物价指数、银行准备金率、货币供应量、信贷状况等金融运行数据，对外贸易顺逆差、外商直接投资额等实体经济运行数据，研判利率在中短期内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政策；

2) 利率变动趋势分析：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以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主流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变化趋势；

3) 久期分析：根据利率周期变化、市场利率变动趋势、市场主流预期，以及当期债券收益率水平，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降低时，本基金将延长所持有的债券组合的久期值，从而可以在市场利率实际下降时获得债券价格上升收益；反之，

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上升时，则缩短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带来的资本损失，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

（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察收益率曲线和信用利差曲线，通过预期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和信用利差曲线走势来调整投资组合的头寸。

在考察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本基金将确定采用集中策略、哑铃策略或梯形策略等，以从收益率曲线的形变和不同期限信用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一般而言，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本基金将采用集中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平时，将采用哑铃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用梯形策略。

（4）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定性和定量地分析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水平或盈利能力，通过比较或合理预期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的风险与收益率变化，确定并动态地调整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间的配置比例，确定最能符合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

（5）信用类债券策略

本基金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较高的收益，所以在个券的选择当中特别重视信用风险的评估和防范。

本基金对于金融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的企业（公司）债等信用类债券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

内部信用分析方法通过自上而下地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通过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统计模型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信用评级。

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收益的信用利差。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的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因此，信用

债的投资策略可细分为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基于信用债个券信用变化的投资策略。

1) 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

首先，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化受到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的影响。如果宏观经济向好，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现金流好转，信贷条件放松，则信用利差将收窄；如果经济陷入萧条，企业亏损增加，现金流恶化，信贷条件收紧，则信用利差将拉大。其次，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信用债券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同时政策的变化也影响可投资信用债券的投资主体对信用债的需求变化。本基金将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不同风险类别的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

2) 基于信用债个券信用变化的投资策略

除受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影响外，信用债发行人自身素质也是影响个券信用变化的重要因素，包括股东背景、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质量、融资能力等因素。本基金将通过公司内部的信用债评级系统，对债券发行人进行资质评估并结合其所属行业特点，判断个券未来信用变化的方向，采用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公司债、企业债定价，从而发掘价值低估债券或规避信用风险。

（6）息差策略

当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时，本基金将实施正回购并将融入的资金投资于信用债券，从而获取债券收益率超出回购资金成本（即回购率）的套利价值。

（7）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可转换债券的投资采取基本面分析和量化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本基金管理人行业研究员对可转债发行人的公司基本情况进行深入研究，对公司的盈利和成长能力进行充分论证。在对可转债的价值评估方面，由于可转换债券内含权利价值，本基金将利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方法对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进行估算，选择价值低估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宏观经济形势、提前偿还率、违约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情况等因素，预判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动；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平均久期及收益率曲线的影响，

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9）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本质上为公司债，只是发行主体扩展到未上市的中小型企业，扩大了基金进行债券投资的范围。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主体为非上市中小企业，企业管理体制和治理结构弱于普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相对滞后，对企业偿债能力的评估难度高于普通上市公司，且定向发行方式限制了合格投资者的数量，会导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此本基金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将重点关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建立适合中小企业私募债的信用评级体系，对个券进行信用分析，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合理回报。本基金根据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重点分析发行主体的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打分和投资价值评估，选择发行主体资质优良，估值合理且流通相对充分的品种进行适度投资。

（10）新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首发新股和增发新股，目的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取具有良好成长性 or 价值被低估的股票进行投资，以期增加投资组合的收益。本基金将研究首次发行股票（IPO）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因素，根据股票市场整体定价水平，估计上市公司的成长能力和新股上市交易的合理价格，并参考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制定相应的新股投资策略。本基金将根据市场形势和投资运作需求，择机卖出所持有的股票。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6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将在每一封闭期的第一个工作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利率进行最新调整。

本基金作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除第一个封闭期外，每隔 6 个月开放一次。因此，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设置为 6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合乎本基金的运作特征的。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中国人民银行调整或停止该基准利率的发布，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或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报告期末”），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557,014,529.00	97.39
	其中：债券	557,014,529.00	97.3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金合计	1,867,908.66	0.33
7	其他资产	13,051,774.20	2.28
8	合计	571,934,211.86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234,000.00	4.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234,000.00	4.50
4	企业债券	251,497,000.00	58.8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80,259,000.00	18.77
6	中期票据	202,013,000.00	47.25
7	可转债	4,011,529.00	0.94
8	其他	-	-
9	合计	557,014,529.00	130.29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01462024	14 贵州航 空 MTN001	300,000	30,993,000.00	7.25
2	112219	14 渝发债	300,000	30,918,000.00	7.23
3	041463010	14 海南交 投 CP001	300,000	30,291,000.00	7.09
4	1480604	14 准国资 债	300,000	30,162,000.00	7.06

5	101551011	15 浙建投 MTN001	300,000	29,931,000.00	7.00
---	-----------	------------------	---------	---------------	------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方面的投资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98.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049,675.9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051,774.20

10.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3	民生转债	2,745,400.00	0.64
2	113006	深燃转债	4,073.40	0.00

10.4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10.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开岁月鎏金定开信用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5%	0.16%	0.59%	0.01%	0.96%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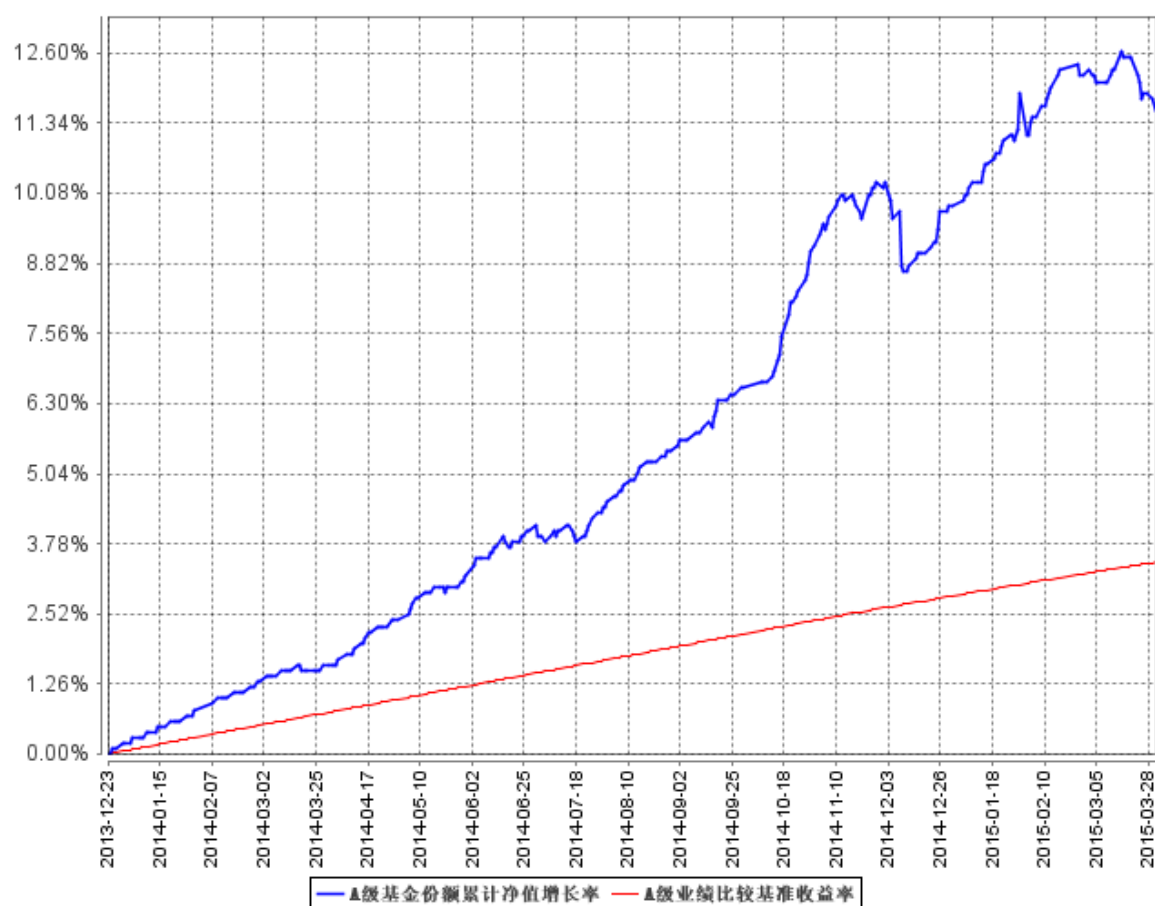
国开岁月鎏金定开信用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6%	0.15%	0.59%	0.01%	0.87%	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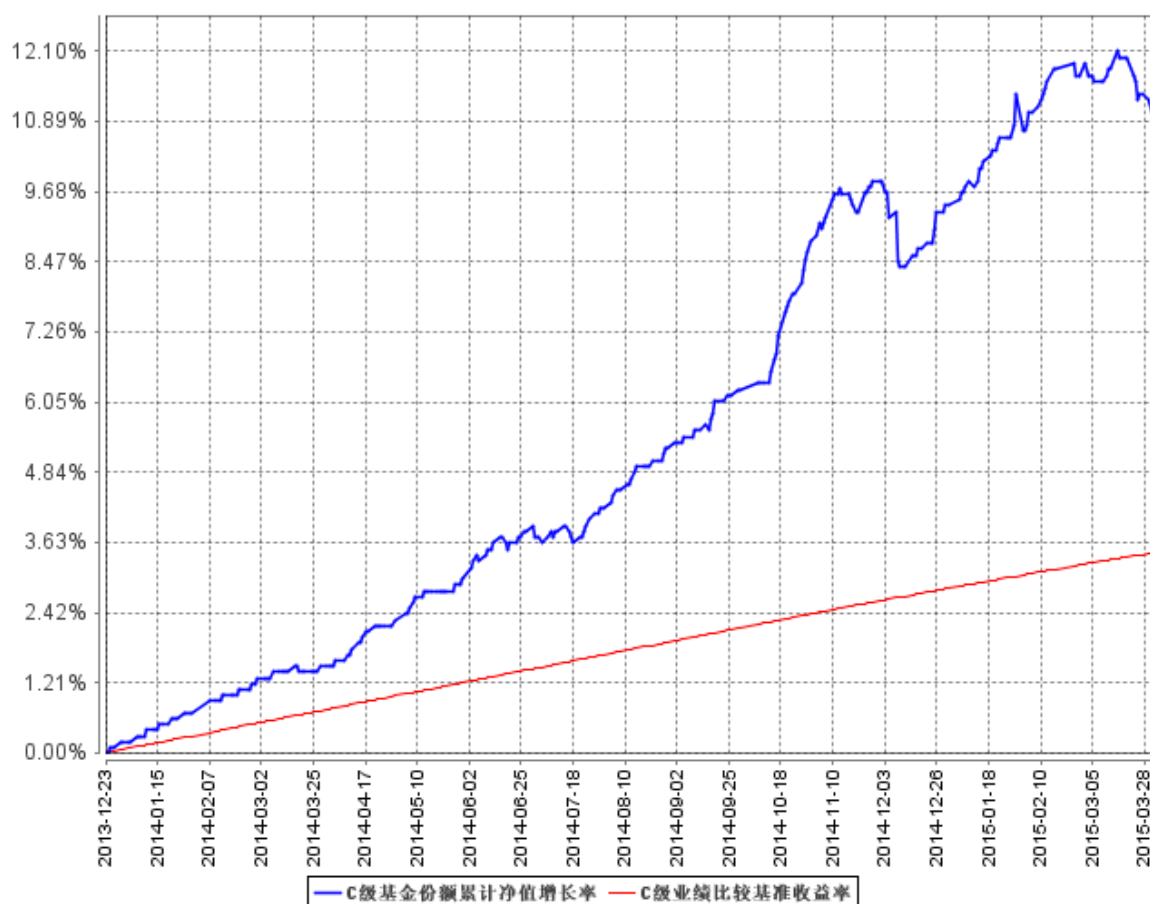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6 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3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规定：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 5%的限制。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6\%\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2\%\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

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按照基金发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针对全部或部分份额类别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情况，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 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3.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先关信息。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以及发售公告披露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23 日止新增的代销机构，列示在本招募说明书，并更新相关代销机构信息。
5. 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部分的内容。
6. 在“十二、基金资产的估值”部分：更新了该章节的内容。
7. 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示了本基金自 2013 年 11 月 16 日首次披露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至 2015 年 6 月 23 日相关临时公告事项。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7 日